

首屆「導遊及領隊嘉許計劃」

優質服務迎客來

截止日期：
2025年11月16日

記得報名啦！



查詢電話：(852) 3698 5960



電郵 submission@tia.org.hk

優質服務迎客來

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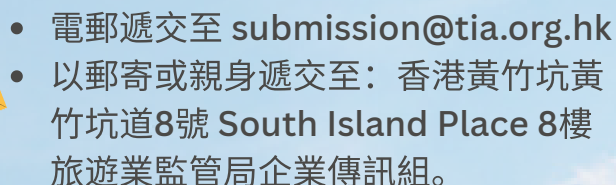
旅遊業監管局舉辦的「導遊及領隊嘉許計劃」，旨在表揚表現卓越的導遊及領隊，肯定他們為香港旅遊業作出的貢獻，並鼓勵業界持續提供專業及優質服務，推動香港旅遊業長遠發展，以「優質服務迎客來」，**打造香港成為首選旅遊目的地。**

報名日期

2025年10月15日至11月16日

參加方法

申請人須填寫申請表並透過以下方式遞交：



參加資格

1. 持有由旅遊業監管局發出的有效導遊牌照或領隊牌照；
2. 具備一年以上經驗的在職導遊或領隊，並在過去一年有帶團記錄； 及
3. 申請人必須填寫《導遊及領隊嘉許計劃申請表》，並得到至少一間持牌旅行代理商的提名。

獎項

- ★ 選出「傑出導遊」及「傑出領隊」各五名，表揚其卓越服務表現。
- ★ 每位得獎者將獲頒專屬徽章及嘉許獎狀。

評審流程

申請人經初步篩選後，評審委員會將於2025年11月下旬邀請入圍者參加面試。

頒獎禮

得獎者將獲邀出席於2025年12月中舉行的頒獎禮，有關日期及詳情將於稍後公布。



首屆導遊及領隊嘉許計劃

申請表格

1. 請直接在本表格上填寫資料。
2. 如有需要，請另加 A4 紙張提供有關資料。
3. 如有附加資料的證明，可一併提交。
4. 申請人可透過以下方式在 2025 年 11 月 16 前遞交申請表：
 - 以電郵方式遞交，電郵地址為 submission@tia.org.hk。遞交日期及時間以旅遊業監管局電腦的記錄為準。
 - 以郵寄或親身遞交方式，地址為：香港黃竹坑黃竹坑道 8 號 South Island Place 8 樓旅遊業監管局企業傳訊組。郵寄遞交日期則以郵戳日期為準。

第一部分：由申請人填寫

申請人資料

姓名：_____ (中文)
 _____ (英文)
 (需與導遊或領隊牌照一致)

性別：☐ 男 ☐ 女

電話號碼：

電郵地址：

*導遊牌照號碼：

導遊帶團年資： 年 月

領隊牌照號碼：

領隊帶團年資： 年 月

過去 12 個月帶團數目：_____ 入境團

_____ 外遊團

申請組別：☐ 傑出導遊 (去第二部份)

☐ 傑出領隊 (去第三部份)

如同時申請兩個組別，可使用同一份申請表。

*刪去不適用者

第二部分: 由申請人填寫

傑出導遊 請根據下列三個範疇填寫資料，每項不多於 200 字。

1. 專業經驗與能力

簡述你在香港旅遊業擔任導遊的經驗。

包括年資、服務對象、常見服務路線或團隊種類等，以及你所持有的其他專業認證或曾參加的進修課程，如何幫助持續提升服務質素，以及在處理突發事件（如旅客緊急情況、惡劣天氣、團員走失等）時的經驗與應變技巧。

2. 服務態度、質素及專業操守

簡述你對導遊工作的熱誠、工作的自我評價及在服務上的承諾。

歡迎附上相關證明文件（包括嘉許信、獎項、媒體報導、電郵截圖及／或證書等）以展示旅客及／或業界對你工作及服務表現的評價。

3. 專業與科技融合能力及應用

你有沒有將專業知識與新科技結合，提升旅客及旅行團的體驗？

請分享相關經驗並舉例說明，例如使用線上預訂、數碼導覽、即時通訊軟件協調團隊、使用社交媒體分享、應用翻譯軟件等。

第三部分: 由申請人填寫

傑出領隊 請根據下列三個範疇填寫資料，每項不多於 200 字。

1. 專業經驗與能力

簡述你在香港旅遊業擔任領隊的經驗。

包括年資、服務對象、常見服務路線或團隊種類等，以及你所持有的其他專業認證或曾參加的進修課程，如何幫助持續提升服務質素，以及在處理突發事件（如旅客緊急情況、惡劣天氣、團員走失等）時的經驗與應變技巧。

2. 服務態度、質素及專業操守

簡述你對領隊工作的熱誠、工作的自我評價及在服務上的承諾。

歡迎附上相關證明文件（包括嘉許信、獎項、媒體報導、電郵截圖及／或證書等）以展示旅客及／或業界對你工作及服務表現的評價。

3. 專業與科技融合能力及應用

你有沒有將專業知識與新科技結合，提升旅客及旅行團的體驗？

請分享相關經驗並舉例說明，例如使用線上預訂、數碼導覽、即時通訊軟件協調團隊、使用社交媒體分享、應用翻譯軟件等。

**其他補充資料：由申請人填寫
(適用於第二及/或第三部分)**

請附加資料並說明，如相片、證書等。

- 可以 PDF 附件形式，連同申請表及其他文件於同一封電郵提交（電郵大小總計不能超過 20MB）。或
- 直接於此頁填寫，如有需要，另加 A4 紙張，連同相片、其他文件副本與申請表一併提交。

第四部分: 由申請人填寫

本人謹此聲明：

1. 本人同意遵守此嘉許計劃的條款及細則。
2. 本人同意評審委員會所作之一切決定為最後裁決。
3. 本人確認，就本人所知及所信，於本表格提供的資料及證明文件皆為全面、完整及真確。
4. 本人已詳閱並明白此申請表格最後部分的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5. 本人允許旅監局就此嘉許計劃披露本人就此申請所提供的資料及文件。
6. 本人同意旅監局可向相關政府部門、有關當局、機構或其他相關人士就此申請所提供的資料及文件作進一步資料查證。
7. 本人同意旅監局在此嘉許計劃相關的宣傳、推廣及報導中使用本人所提供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姓名、照片、得獎紀錄及相關信息），用於制作宣傳品、刊物、網站及其他媒體平台，以宣傳嘉許計劃及相關事宜。

申請人簽署：

日期：

第五部分: 由提名的持牌旅行代理商填寫	
公司名稱: _____ (中文) _____ (英文)	
聯絡人姓名: _____ (中文) _____ (英文)	
職位: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電郵地址: _____
旅行代理商牌照號碼: _____	☐ 全職僱員 與申請人關係: ☐ 兼職僱員 ☐ 其他 _____
提名人意見及評價 請你就申請人在導遊及/或領隊行業中的專業工作態度、誠信及操守及傑出表現作出描述，包括其具體表現。(不多於 200 字) 如遵守法規紀律、誠實可靠、勇於承擔責任、團隊合作及關懷旅客等相關事例，請詳細說明。	
持牌旅行代理商 代表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日期: _____	持牌旅行代理商 公司蓋章: _____ 日期: _____

嘉許計劃條款及細則

1. 申請表格一經遞交，即代表申請人同意遵守本表格所載之條款及細則。若旅監局發現申請人違反任何條款及細則，將有權在任何階段取消其參加資格。
2. 如有需要，旅監局或會要求申請人提交進一步的資料及文件，或就有關資料及文件作出澄清。
3. 如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或文件在要項上屬虛假或具誤導性，其參加資格可能會被取消。請注意，任何人如使用或管有虛假文書，意圖誘使另一人接受該文書為真文書，並因接受該文書為真文書而作出或不作某些作為，以致對該另一人或其他人不利，則該名首述的人即屬犯罪。
4. 申請人如獲獎後，出現違規行為，旅監局保留取消其得獎資格，並有權收回已頒發的獎狀及徽章。
5. 未有人圍者將不會獲得個別通知。
6. 申請人對旅監局評審委員會的決定不得異議。如有任何爭議，應以旅監局最終決定權為準。
7. 活動如有任何變更及／或爭議，以旅監局最終的決定和詮釋為準。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收集資料的目的

1. 旅監局會使用在申請過程中所獲得的個人資料作下列用途：
 - (a) 作申請處理用途；
 - (b) 作審查及相關用途；
 - (c) 作宣傳用途；及
 - (d) 與申請人及相關旅行代理商聯絡。

個人資料披露

2. 如有需要，旅監局會就上述的任何目的向有關政府部門、有關當局、機構或其他相關人士披露申請人所提供的個人資料。

保障措施及保留資料

3. 旅監局會採取切實可行的措施，把收到的資料（包括個人資料）保密，以免所收集的個人資料有所遺失、在未經授權或意外的情況下被查閱、使用、處理、刪除、修改或披露。

4. 除法律有規定或法定程序有所要求外，旅監局保留所收集的個人資料會至頒發的獎項後三年。

查閱或更正個人資料

5. 如欲提出查閱資料要求，申請人應透過由個人資料私隱專員規定的「查閱資料要求表格」（表格 OPS003）向旅監局的保障資料主任提出查閱或更正任何個人資料的要求。如有任何查詢，請以書面形式向旅監局的保障資料主任提出：

電話號碼：(852) 3698 5900

電郵地址: enquiry@tia.org.hk